

深刻把握“政策落地”与“风险防控”的辩证法

文 | 刘允明

唯物辩证法,是共产党人认识世界、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,要学习掌握唯物辩证法的根本方法,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,提高驾驭复杂局面、处理复杂问题的本领。事业越是向前发展,越要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。

从探索建设海南自贸港以来的实践看,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中,把“政策落地”和“风险防控”相提并论已成为一种新常态,譬如,“统筹抓好政策落地和 risk 防控”“坚持 risk 防控和政策落地一体谋划、一体部署、一体推进”等。这说明,随着自贸港建设不断向纵深拓展,影响和制约进一步发展的 risk 因素也在增加,如同发展与安全的辩证关系,很多时候“政策落地”和“risk 防控”事实上已经构成矛盾关系。那么,应如何对待处理这个矛盾关系?正确的做法是,“一手抓政策落地,一手抓 risk 防控,蹄疾步稳推进自由贸易港建设”。这就要求我们站在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局的高度,以唯物辩证法的立场、观点和方法,更加自觉地统筹发展与安全、做好“政策落地”与“risk 防控”两件大事。

风险作为一种有威胁的可能,

成为影响我们当前改革抉择、政策落地的重要参数。

在唯物辩证法看来,世界是由矛盾组成的,世间万物无不包含着矛盾,无不是对立统一的产物。机遇和 risk 总是相伴相生。海南自贸港“五自由便利、一安全有序流动”核心政策中的每一条背后都蕴含着无限的发展机遇,同时也潜藏着大量 risk。比如,实行具有竞争力的税收优惠政策,将吸引大量企业扎堆入驻,使海南成为投资热土;但如果监管不当,也可能让一些空壳公司假借自贸港税收优惠政策来偷逃税,侵蚀税基和转移利润,使海南沦为“避税天堂”。再如,加快金融业对内对外开放,发展新型金融,推进跨境资金自由便利流动,固然有利于繁荣发展本地金融产业,但如果监管不力,资金无序流动,也会影响经济社会稳定。

risk 防控就是以卓越的远见,极具前瞻性地研判 risk 所在、把握 risk 走向,进而果敢而有胆识地采取预防措施,抑制和化解潜在危险的积聚集合、加重升级,使潜在 risk 不会成为现实 risk,不会引发现实危害或带来现实恶果。相对于事中的应急管理、事后的矛盾化解, risk 防控是事先的 risk 评估,是提前介入的 risk 管理。针对尚

未发生的 risk,在思想认识和工作举措上都采取主动防御策略,这不是多此一举,而是基于底线思维,凡事从坏处准备、朝好的方向努力,立足最困难、最复杂、最意外的局面,下好先手棋、打好主动仗,未雨绸缪、防患未然、消祸于未萌。这样一来,推进改革、落地政策,就不再仅仅依据以往的经验 and 价值判断,而是把潜在 risk 纳入决策范畴,把 risk 评估和管理作为必经程序。

“risk 防控”是“政策落地”的前提,要随时做好应对各类 risk 挑战的准备。

与“安全是发展的前提”“‘管得住’是‘放得开’的前提”一样的道理,没有良好的“risk 防控”,“政策落地”到头来可能就是一场空。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,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的。在推进改革、落地政策过程中,如果不能及时发现 risk 隐患,或者有了 risk 不敢正视,拿不出应对解决的办法,当问题突破临界点,由量变产生质变,造成无可挽回的损失,出现不可控的危机,好政策就可能被收回或叫停,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也将得而复失。海南三次大起大落的历史教训,无不是因“risk 防控”没做好,而酿成影响全局的危机事件。